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报批本)

报告编号：HJ 17112704

项目名称：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

委托单位：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验收项目：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

承担单位：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人员：付曦

项目负责人：黄涛

技术负责人：曲胜宽

编制单位通讯资料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腾飞大道 189 号

联系人：付曦

电话：028-61986682

建设单位通讯资料

地址：洪雅县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区

联系人：王修

联系电话：15984301190

目 录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1
表二	生产工艺简介.....	6
表三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8
表四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主要结论、建议及批复.....	11
表五	验收监测标准.....	1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6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	24
表八	公众意见调查.....	26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28
表十	建议.....	30

附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附件 3 关于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附件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件 5 现场工况核查表

附件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附件 7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附件 8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9 燃煤锅炉停用说明

附件 10 罐车拉污水协议

附件 11 生活污水处理合同

附件 12 关于烘干工序烟囱停用的情况说明

附件 13 验收监测报告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及监测布点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4 环保设施现状图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洪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划√)				
行业类别	精制茶加工 (C1530)				
设计建设内容	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投资 1700 万元, 建设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 主体工程、辅助及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辅助设施、仓储设施				
实际建设内容	总投资更改为 2000 万元, 其余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项目进行环评手续时已建设完成, 本项目环评为补评。				
环评时间	2016 年 12 月	开工日期	2013 年		
环保验收通知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03 月 25 日~2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洪雅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阿坝州中天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万元)	17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33.5	比例	1.97%
实际总投资 (万元)	2000	实际环保投资	43.5	比例	2.18%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2 号, 2017.10.1 实施);</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017.11.20);</p> <p>3、《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川环办发〔2018〕26 号, 2018.3.2);</p> <p>4、《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函[2002]222 号, 2002.8.21.);</p> <p>5、《关于认真做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四川省环境保护局, 川环发[2003]001 号, 2003.1.7);</p> <p>6、《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关于依法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四川省环境保护局, 川环发[2006]001 号, 2006.1.4);</p> <p>7、《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四川省环境保护局, 川环发[2006]61 号, 2006.6.6);</p> <p>8、《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建</p>				

	<p>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阿坝州中天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p> <p>9、《关于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洪雅县环境保护局, 洪环建[2017]25 号, 2017.5.26);</p> <p>10、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p>	<p>根据《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 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执行标准如下:</p> <p>废气: 锅炉废气排放参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规定的排放限值; 烘干工序废气排放参照《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干燥炉、窑二级排放限值; 布袋除尘废气排放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 油烟排放参照《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中排放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p> <p>固体废弃物: 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相关要求, 妥善处理, 不得形成二次污染。</p>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主要从事生产和销售专供藏民饮用的边茶，于 2013 年在洪雅县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区占地约 12406.61m²，投资 2000 万元建设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进行边茶生产。（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

本项目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取得了洪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的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川投资备[51142311071502]0018 号），2017 年 5 月由阿坝州中天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同年 5 月 26 日取得洪雅县县环境保护局：洪环建[2017]25 号文件《关于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该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及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辅助设施、仓储设施现已建设完毕，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能力达到设计能力的 75%以上，具备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我公司受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的委托，对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其相关的法律和法规的规定和要求，2018 年 01 月 24 日我公司派员前往现场进行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后，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以方案为依据，公司于 2018 年 03 月 25 日至 26 日派员前往现场进行了验收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次验收监测报告表。

1.2 本次验收监测范围

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及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辅助设施、仓储设施及环境影响评价和批复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1.3 本次验收监测主要内容

- （1）废气排放监测；
- （2）废水排放监测
- （3）厂界噪声排放监测；
- （4）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 （5）风险事故防范与应急措施检查；
- （6）项目周边公众意见调查；
- （7）环境管理检查。

1.4 项目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位于洪雅县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区，占地约 12406.61m² 建设年产 3000 吨边销

茶扩建工程项目。项目东面为高庙玉泉酒业和待建空地，南面紧邻洪雅县和鑫农业科技发
展公司，西面相邻为待建空地，北面紧邻洪雅县么麻子食品公司。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3。

1.5 建设项目性质、规模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迁建，项目进行环评手续时已建设完成，本项目环评为补评。

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占地
约 12406.61m²。厂区内建设有生产厂房、公用工程、仓储设施、环保工程、办公及生活用
房，年产量 3000 吨边销茶。项目主要产品情况见表 1-1 所示。

表 1-1 项目主要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备注
1	康砖	形成年产 3000 吨的边销茶生产线
2	金尖	

1.6 项目建设情况

本项目投资 2000 万元，建设 1 座 1F 的生产车间、1 座 1F 的库房、1 座 3F 的办公楼、
1 座 1F 的生活楼及相关辅助配套设施，建筑面积约 6812.6m²，年产边茶 3000 吨。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1-2。

表 1-2 项目组成及主要产生的环境问题

工程类别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环境问题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主要用于边茶生产加工，设置有立切铡梗机、滚筒筛选机、烘干机、筛选成型机、打包机及锅炉	与环评一致 固废、噪声、 废气
辅助及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系统供水	与环评一致 /
	排水	项目设置 2 个化粪池，主要用于生活污水收集	项目设置 2 个预处理池，每个约 10m ³ ，分别位于办公楼区和员工宿舍区 固废、废水
	供配电	依托园区供配电系统，市政供电	与环评一致 /
	消防水池	有效容积约 75m ³	与环评一致 /
办公及生活辅助设施	办公楼	3F，建筑面积约 820.8m ²	3F，位于厂区入口北侧 生活污水 生活垃圾
	员工宿舍	1F，位于生活楼，用于部分员工住宿	1F，位于项目厂区北侧
	食堂	位于生活楼 1F，最大供餐能力为 34 人次/d	1F，食堂东侧为员工食堂，西侧为员工宿舍 废水、油烟、 餐厨垃圾

仓储 设施	原料库房	位于库房南侧，用于堆放外购的片片茶原材料	库房为凹字形，南侧为原料堆放区，北侧为成品堆放区	固废
	成品堆放区	位于库房北，用于产品堆放	与环评一致	

1.7 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洪雅县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区，项目总平面布置满足生产顺畅、交通便捷的要求，合理利用场地和各项公用设施。

项目出入口设置于项目东侧。由入口进入北侧为 3F 办公楼，往西为凹字形原料及产品堆放库房，再往西南侧为生产车间，北侧为食堂及宿舍楼。生产车间北侧设有一个锅炉。生产车间与原料及产品库房分开设置，生产车间设备设置靠南北侧设置。

库房中南侧为原料库房，北侧为产品库房。食堂为 1F，东侧侧为员工食堂，西侧为员工宿舍。总的说来，项目平面布置合理，便于物流运输。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1.8 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共 25 人。

生产制度：实行 1 班制，工作时间 8：00-17：00（中午休息 1 小时）全年 320 天。

表二 生产工艺简介

2.1 主要原辅料用量情况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2-1，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见表 2-2。

表 2-1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打包机	/	台	3	3	
2	立切式铡梗机	/	台	1	1	
3	筛选机（滚筒）	/	台	7	1	
4	烘干箱	/	台	1	1	
5	筛选机	/	台	1	1	
6	成型机	CFD-5-2	台	3	3	
7	锅炉	1t/h	个	1	1	

表 2-2 项目主要原材料及能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备注
1	片片茶	t/a	4000	外购
2	竹编包装	个	若干	外购
3	纸箱	个	2.5 万	外购
4	电	kw·h/a	约 30400	市政供电
5	水	m ³ /a	约 1600	地下井水
6	气	m ³ /a	约 22400	天然气

2.2 水平衡分析

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项目内工作人员为 25 人，厂区设有食堂和宿舍，食堂提供午、晚两餐。每天用水量约 3.3m³/d，废水产生量约 2.55m³/d。

本项目用水来源于地下井水，其水平衡情况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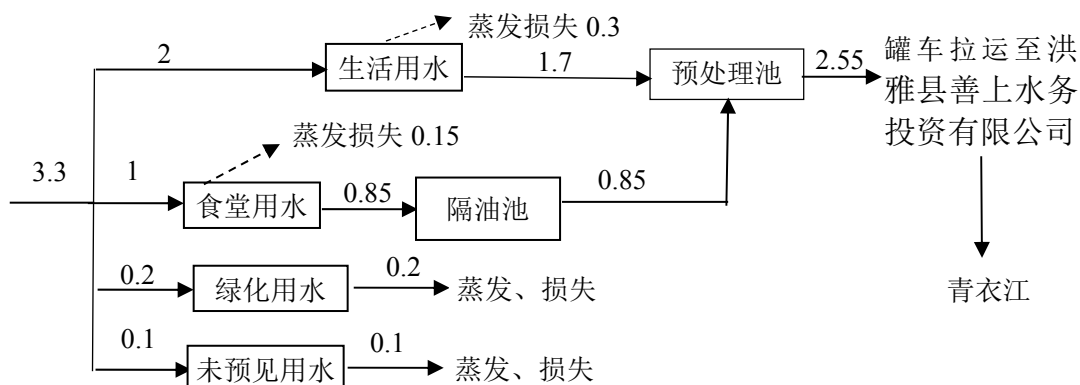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分析图 单位：m³/d

2.3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将外购的片片茶经铡梗、筛选、烘干、成型、码堆及包装等工序加工后形成产品，其具体的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见图 2-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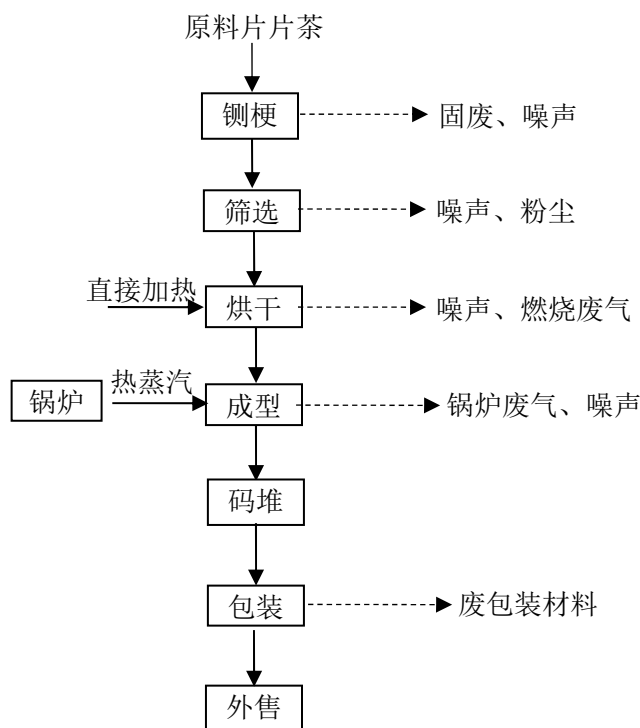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图

工艺流程说明：

铡梗：外购的原料片片茶通过铡梗机进行铡梗，去除多余的茶梗。

筛选：铡梗后，将茶叶用滚筒式筛分机进行筛分，再次去除茶叶中多余的茶梗及杂质。

烘干：筛分完成后，将筛选好的茶叶在烘干机中进行烘干，去除茶叶中多余的水分，烘干现采用天然气直接加热。

成型：将烘干后的茶叶送入成型机中，通过蒸汽加热变软变湿后由人工倒入外购的竹箬包装筒中利用成型机机械冲压成型，热蒸汽由蒸汽锅炉提供。

码堆：冲压成型并装入竹箬包装中的茶叶规范的码放在库房中进行码堆，让茶叶进行自然发酵，码堆时间约 1 个月左右。

包装：码堆完成后，将茶叶自竹箬包装筒中取出，用外购的特定包装纸逐块对茶砖进行包装，包装完成后再次将茶砖装入竹箬筒中进行包装。

外售：包装完成后，存入成品库待售。

表三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3.1 废水排放及治理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外排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和办公生活污水。

3.1.1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是员工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废水和食堂废水，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拉运至洪雅县善上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至青衣江。

3.2 废气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包括粉尘、锅炉废气、燃烧废气和食堂油烟。

3.2.1 粉尘

本项目在茶叶筛选过程中较粗的茶叶与细小的茶粉通过筛分机分开，部分茶粉会飞扬在空气中，粉尘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0m 高排气筒排放，布袋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与筛分机筛分收集的茶粉一起交由周边农户作为农肥使用。

3.2.2 锅炉废气和燃烧废气

项目设有 1 个 1t/h 的锅炉，设有一台烘干机，锅炉供热蒸汽在茶叶成型过程中加热使用，烘干机下方设置燃烧室，直接加热杀青，项目锅炉及烘干工序均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其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产生的废气经排气筒高空排入大气。

3.2.3 食堂油烟

项目设有员工食堂，为员工提供中餐和晚餐，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至食堂楼顶达标排放。

3.3 噪声产生及治理

3.3.1 噪声产生情况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铡梗机、筛选机、成型机、锅炉等设备噪声，项目主要噪声源、声源强度及治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源强表

序号	主要噪声源	声级 (dB(A))	产生位置	治理或防护措施
1	铡梗机	60~75	车间	采用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2	筛选机	70~80	车间	
3	成型机	80~90	车间	
4	锅炉	75~85	车间	

3.3.2 噪声治理措施

(1)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将主要的噪声源布置于生产厂房内部，尽量远离厂界，以减轻对厂界外的声环境影响。

(2) 平时生产时加强对机械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确保正常运行，防止设备故障产生非正常生产噪声。

3.4 固废的产生情况及治理

项目营运过程中，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茶梗、茶粉等边角料、生活垃圾和废包装材料。

(1) 茶梗、茶粉等边角余料

项目铡梗及筛分过程中会产生茶梗、茶粉等边角余料，该部分固废收集后交由周边农户作为农肥使用。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生活垃圾的产生量约为 2t/a。这些生活垃圾通过分类收集，废旧纸张、报纸等可回收物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再利用，不可利用部分由城市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 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运营期废包装材料产生量较少，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项目在运营期间废弃物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弃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废弃物名称	产生量 (t/a)	毒性鉴别	处理去向
1	茶梗、茶粉边角料	--	一般废物	收集后交由周边农户作为农肥使用
2	生活垃圾	2	一般废物	通过分类收集，废旧纸张、报纸等可回收物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再利用，不可利用部分由城市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	废包装材料	--	一般废物	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3.5 主要污染源及处理设施

项目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见表 3-3。

表 3-3 主要污染物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污染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要求处理设施	实际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水污染物	办公生活区	生活废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由密闭罐车拉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拉运至洪雅县善上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洪雅县善上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食堂	食堂废水			
大气污染物	生产车间	粉尘、燃烧废气	粉尘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燃烧废气经排气筒高空排放	粉尘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经 10 米高排气筒排放；燃气锅炉废气经排气筒高空排放	大气
	食堂	油烟	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食堂楼顶达标排放	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食堂楼顶达标排放	
噪声	生产车间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	选用低噪设备，厂房隔声，合理布置声源等	
固废	生产车间	茶梗、茶梗等边角余料	收集后交由农户作为农家肥使用	收集后交由周边农户作为农肥使用	
		废包装材料	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办公生活区	办公生活垃圾	通过分类收集，废旧纸张、报纸等可回收物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再利用，不可利用部分由城市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通过分类收集，废旧纸张、报纸等可回收物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再利用，不可利用部分由城市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6 主要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环保投资额为 43.5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2.18%。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见表 3-4。

表 3-4 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评要求环保措施	实际建设环保措施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	化粪池 2 个	预处理池 2 个	2
	隔油池 1 个	隔油池 1 个	1
	废水委托处理	废水委托处理	1.5
废气治理	布袋除尘装置 1 套	布袋除尘器 1 套	15
	排气筒 2 根	排气筒 2 根	4
	油烟净化装置 1 套	油烟净化器+排气筒	2
	水膜除尘装置(锅炉自带) 1 套	天然气蒸汽锅炉 1 套	15
噪声治理	对主要设备噪声源采取降噪、减振和隔声等措施	选用低噪设备、厂房隔声、合理布置声源、距离衰减	2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收集处理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1
合计			43.5

表四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主要结论、建议及批复

4.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主要结论及建议

4.1.1 评价结论

项目位于洪雅县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区，建设 1 座 1F 的生产车间、1 座 1F 的库房、1 座 3F 的办公楼、1 座 1F 的生活楼及相关辅助配套设施，建筑面积约 6812.6m²，年产边茶 3000 吨。经过本环境影响评价形成结论如下：

一、产业政策及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为边茶生产加工，根据《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属于允许类。项目已取得了洪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川投资备[51142311071502]0018 号），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取得了洪雅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国土证（洪国用[2015]第 13 号），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规划要求。

本项目位于洪雅县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区，根据园区规划环评，项目所在园区的主导产业为生态食品加工，园区鼓励引入：1、符合园区主导产业的项目；2、与园区主导产业相配套、与区域环境相容、符合清洁生产要求的项目。本项目属于为边茶加工，属于生态食品加工产业，不属于园区禁止引进类企业，符合园区规划。

综上，相关规划符合相关要求。

二、环境质量现状

（1）地表水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青衣江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域标准。

（2）大气环境

项目所在地附近，大气中 SO₂、NO₂ 小时值，PM₁₀ 日均值都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当地空气质量较好。

（3）声环境

项目所在地各监测点昼间、夜间都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当地声环境质量较好。

三、污染治理措施有效性分析

(1) 施工期

施工期的主要环境污染是粉尘（地面扬尘）和噪声。由于施工时间有限，影响范围以局部污染为主。施工期通过加强管理，精心安排，施工进度严格管理，合理布置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对扬尘、噪声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控制、治理，建筑和生活垃圾及生活污水按规定处理，将污染减少到较低程度。

(2) 营运期

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由密闭罐车拉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半年更换一次的除尘废水交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筛选茶粉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成型生物质燃料燃烧废气经水膜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食堂楼顶排放，项目废气可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项目茶梗、茶粉等边角料收集后交由洪雅县生物质发电厂作为发电原料使用；项目生活垃圾通过分类收集，废旧纸张、报纸等可回收物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再利用，不可利用部分由城市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项目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锅炉燃渣交由农户作有机肥料施肥。所有固废均能妥善处置，不会形成二次污染；对设备噪声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强化其内部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后，不会对声学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因此，本项目在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四、清洁生产及总量控制

本项目施工期通过文明施工，强化管理，极大的降低了扬尘和噪声的排放，做到了清洁施工。营运期，项目采用先进设备，提高能源利用率，节约资源，从源头上大大减少了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经营时所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电能，其为清洁能源；对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噪声采取了合理有效的防治措施，可以实现废水、废气和场界噪声的达标排放；对产生的固体废弃物采取了妥善的处置方式，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因此本评价认为，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原则。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废水：进污水处理厂前 COD_{cr} 0.19t/a，NH₃-N 0.017t/a；

进污水处理厂后 COD_{cr} 0.024t/a，NH₃-N 0.003t/a。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依托洪雅县污水处理厂，不新增总量指标。

废气：SO₂: 0.38t/a； NO_x: 0.56t/a

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能带动当地经济发展，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项目建设无明显制约因素。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的原则，本项目施工期及营运期在采取合理有效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治理措施后可做到达标排放，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污染影响，不改变周边环境质量功能。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项目对拟建地的环境影响可接受，项目建设可行。

六、环境保护对策要求与建议

(1) 建设单位应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和维护，确保其长期、高效、稳定运行。

(2) 强化废气及废水治理措施，确保项目运营期燃烧废气和污水不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3) 建立符合行业特点的环境管理机构和定期监测制度，定期委托具有资质的环境监测部门对生产过程中的污染源进行监测，通过这项工作，以便找出污染源治理存在的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解决。

(4) 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4.2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洪雅县环境保护局在《关于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洪环建[2017]25 号）文件中对该项目做出以下批复：

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位于洪雅县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区，总投资 1700 万元。该项要建设内容：建设 1 座 1F 的生产车间、1 座 1F 的库房、1 座 3F 的办公楼、1 座 1F 的生活楼及相关辅助配套设施，建筑面积约 6812.6 平方米，年产边茶 3000 吨。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在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落实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和措施，生产车间粉尘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

气筒排放；锅炉燃烧目前采用生物质燃料，待天然气接通后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废气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确保废气处置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食堂楼顶排放。

2.项目产生的废水，经预处理后用槽运车送至洪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生活废水经预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3.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管理，分类收集、统一处理，避免造成二次污染；茶梗、茶粉边角料收集交洪雅县生物质发电厂回收；锅炉燃渣交农户作为有机肥料。

4.加强噪声的污染控制，采取低噪设备、厂房隔音等措施，运营期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的标准限值。

5.建立有效的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事故防范、减缓措施，以满足环境风险要求，严防事故导致环境污染的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三、项目必须配套环境保护设施，在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投入运行。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

表五 验收监测标准

根据环评执行标准，结合现行适用标准，该项目的验收监测执行标准见表 5-1。

表 5-1 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使用标准对照表

类别	验收监测标准			环评使用标准		
废气(有组织)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中表 2 规定的排放限值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中燃煤锅炉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锅炉废气	SO ₂	50	锅炉废气	SO ₂	550
		NO _x	200		NO _x	400
		颗粒物	20		颗粒物	8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表 2 中干燥炉、窑二级 排放限值			/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烘干工序 废气	SO ₂	/			
		NO _x	/			
		颗粒物	20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二级标准			
布袋除尘	颗粒物	120	布袋除尘	颗粒物	120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表 2 中排放标准限值			/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食堂	油烟	2.0				
废气(无组织)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参照《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颗粒物		1.0			
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单位: dB(A)			单位: dB(A)		
	昼间		65	昼间		65
	夜间		55	夜间		5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验收期间的工况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的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75%以上。主要设备的生产工艺指标严格控制在要求范围内，保证连续、稳定、正常生产，验收期间工况情况见表 6-1。

表 6-1 验收期间工况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产量			
			2018.03.25	工况负荷	2018.03.26	工况负荷
1	康砖	1600t/a	3.8t/d	76.0%	4.0t/d	80.0%
2	金尖	1400t/a	3.4t/d	77.3%	3.4t/d	77.3%

注：年生产时间为 320 天。

6.2 监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为了确保此次验收监测所得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试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6.2.1 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6.2.2 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6.2.3 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6.2.4 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要求。

6.2.5 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所用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6.2.6 现场采样和测试前，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6.2.7 噪声监测、气样采样及测定前进行仪器校准。以此对分析、测定结果进行质量控制。

6.2.8 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6.3 有组织废气监测

6.3.1 油烟废气

6.3.1.1 油烟废气监测内容

该项目油烟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油烟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食堂油烟出口	1#	油烟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1 次

6.3.1.2 油烟废气监测方法

油烟废气监测方法见表 6-3。

表 6-3 油烟废气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油烟	红外分光光度法	GB18483-2001 附录 A	红外分光测油仪	/

6.3.1.3 油烟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油烟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6-4。

表 6-4 油烟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1# 食堂油烟出口	2018.03.25	油烟	0.18	2.0
	2018.03.26		0.17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食堂油烟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小型饮食业单位标准限值要求。

6.3.2 布袋除尘废气

6.3.2.1 布袋除尘废气监测内容

该项目布袋除尘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5。

表 6-5 油烟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布袋除尘废气排气筒出口	3#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6.3.2.2 布袋除尘废气监测方法

布袋除尘废气监测方法见表 6-6。

表 6-6 布袋除尘废气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6157-1996	电子天平	/

6.3.2.3 布袋除尘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布袋除尘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6-7。

表 6-7 布袋除尘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 日期	排气筒 高度	监测 项目	监测 频次	监测结果			排放限值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3# 布袋 除尘 废气 排气 筒出 口	2018.03.25	10m	颗粒物	第一次	21.3	12176	0.26	120	0.78
				第二次	22.9	12635	0.29		
				第三次	22.8	13259	0.30		
	2018.03.26			第一次	19.3	13003	0.25		
				第二次	22.4	12508	0.28		
				第三次	24.3	13010	0.32		

注：1、本项目布袋除尘器排气筒高度为 10 米，因此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附录 B 中外推法计算其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速率并严格 50% 执行。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6.3.3 烘干工序废气

6.3.3.1 烘干工序废气监测内容

该项目烘干工序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8。

表 6-8 烘干工序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烘干工序废气排放口	4#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烟尘）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6.3.3.2 烘干工序废气监测方法

烘干工序废气监测方法见表 6-9。

表 6-9 烘干工序废气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烟尘）	重量法	GB 5468-91	电子天平	/
二氧化硫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智能烟尘烟气采样器	3mg/m ³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智能烟尘烟气采样器	3mg/m ³

6.3.3.3 烘干工序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烘干工序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6-10。

表 6-10 烘干工序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排气筒高度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排放限值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4# 烘干工序废气排放口	2018.03.25	12m	二氧化硫	第一次	12	479	8.6×10 ⁻⁴	/
				第二次	12	482	1.6×10 ⁻³	
				第三次	<3	487	7.3×10 ⁻⁴	
			氮氧化物	第一次	83	479	0.014	/
				第二次	92	482	0.017	
				第三次	84	487	0.015	
			颗粒物 (烟尘)	第一次	14.6	492	1.8×10 ⁻³	100
				第二次	14.9	490	1.9×10 ⁻³	
				第三次	16.9	489	1.9×10 ⁻³	
	2018.03.26	12m	二氧化硫	第一次	<3	485	7.3×10 ⁻⁴	/
				第二次	10	478	1.5×10 ⁻³	
				第三次	9	476	1.4×10 ⁻³	
氮氧化物			第一次	92	485	0.017	/	
			第二次	99	478	0.018		
			第三次	105	476	0.018		
颗粒物 (烟尘)			第一次	13.0	492	1.6×10 ⁻³	100	
			第二次	14.0	495	1.8×10 ⁻³		
			第三次	14.9	496	1.9×10 ⁻³		

注：本项目烘干工序排气筒高度为 12 米，低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中最低允许高度 15 米，因此其排放浓度限值应按相应区域排放标准值的 50% 执行。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烘干工序废气排放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表 2 中干燥炉、窑二级排放限值要求。

6.3.4 燃气锅炉废气

6.3.4.1 锅炉废气监测内容

该项目锅炉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11。

表 6-11 锅炉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锅炉废气排放口	5#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烟尘）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6.3.4.2 锅炉废气监测方法

锅炉废气监测方法见表 6-12。

表 6-12 锅炉废气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烟尘）	重量法	GB 5468-91	电子天平	/
二氧化硫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智能烟尘烟气采样器	3mg/m ³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智能烟尘烟气采样器	3mg/m ³

6.3.4.3 锅炉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锅炉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6-13。

表 6-13 锅炉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排气筒高度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排放限值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5# 锅炉废气排放口	2018.03.25	12m	二氧化硫	第一次	<3	1488	2.2×10 ⁻³	50
				第二次	<3	1500	2.2×10 ⁻³	
				第三次	<3	1525	2.3×10 ⁻³	
			氮氧化物	第一次	57	1488	0.045	200
				第二次	63	1500	0.051	
				第三次	71	1525	0.059	
			颗粒物（烟尘）	第一次	14.1	1483	0.011	20
				第二次	14.1	1484	0.011	
				第三次	16.1	1504	0.013	
2018.03.26	12m	二氧化硫	第一次	<3	1487	2.2×10 ⁻³	50	

				第二次	<3	1478	2.2×10^{-3}	
				第三次	<3	1475	2.2×10^{-3}	
				氮氧化物	第一次	79	1487	
			第二次	80	1478	0.065		
			第三次	81	1475	0.064		
			颗粒物 (烟尘)	第一次	13.5	1494	0.011	20
				第二次	14.7	1481	0.012	
				第三次	16.2	1470	0.013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燃气锅炉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规定的排放限值要求。

6.4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

6.4.1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该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14。

表 6-14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项目地厂界上风向	6#	总悬浮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项目地厂界下风向	7#		
项目地厂界下风向	8#		
项目地厂界下风向	9#		

6.4.2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法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法见表 6-15。

表 6-15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0.001mg/m ³

6.4.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6-16。

表 6-1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mg/m³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排放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总悬浮颗粒物	6#	项目地厂界上风向 6#	2018.03.25	0.074	0.076	0.077	0.094	1.0
	7#	项目地厂界下风向 7#		0.092	0.095	0.096	0.113	
	8#	项目地厂界下风向 8#		0.129	0.133	0.134	0.150	
	9#	项目地厂界下风向 9#		0.092	0.095	0.115	0.113	
	6#	项目地厂界上风向 6#	2018.03.26	0.074	0.075	0.096	0.094	
	7#	项目地厂界下风向 7#		0.074	0.094	0.115	0.113	
	8#	项目地厂界下风向 8#		0.111	0.113	0.134	0.151	
	9#	项目地厂界下风向 9#		0.092	0.113	0.115	0.113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的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的要求。

6.5 厂界噪声监测

6.5.1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该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17。

表 6-17 噪声监测位内容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置	监测频次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10#	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处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间 2 次
	11#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处	
	12#	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处	
	13#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处	

6.5.2 噪声监测方法

噪声监测方法见表 6-18。

表 6-18 噪声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HS6020 型声校准器	/

6.5.3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6-19。

表 6-19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dB (A)

监测点位	噪声来源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第一次	第二次	
10#	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处	2018.03.25	昼间	56	57	65
11#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2	51	65
12#	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处		昼间	63	62	65
13#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1	52	65
10#	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处	2018.03.26	昼间	56	56	65
11#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3	52	65
12#	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处		昼间	62	62	65
13#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2	51	65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期间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

6.6 固体废弃物及危废处置情况

本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有茶梗、茶粉等边角料、生活垃圾和废包装材料。茶梗、茶粉等边角料经收集后交由周边农户作为农家肥使用；生活垃圾通过分类收集，废旧纸张、报纸等可回收物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再利用，不可利用部分由城市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包装材料产生量较少，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为了防止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保障人体健康，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安全、合理、卫生的处理和处置。

6.7 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拉运至洪雅县善上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至青衣江。

本项目的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项目为 SO₂、NO_x。

依照环保管理部门确认的排放标准及建设规模，本项目运营期的总量控制计算结果详见表 6-20。

表 6-20 工程总量控制计算结果对照表

总量控制污染物		环评建议总量	实际情况	备注
废气	SO ₂	0.38t/a	0.0084t/a	/
	NO _x	0.56t/a	0.19t/a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

7.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本项目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取得了洪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的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川投资备[51142311071502]0018 号），2017 年 5 月由阿坝州中天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同年 5 月 26 日取得洪雅县环境保护局：洪环建[2017]25 号文件《关于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该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环评、环保设计、试生产报批手续基本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7.2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本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环保投资额为 43.5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2.18%。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目前已经落实到位，运行正常，环保治理设施由使用工段负责运行维护。

7.3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该公司的主要环保档案资料包括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环保设施运行维护记录、维修记录等，所有档案在公司行政办公室保存，建立有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

7.4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检查

为加强环境保护管理，该公司制定了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作为其环境管理规范，明确了环保职责和实施细则，保证环保工作正常有序地开展，为环保设施的正常稳定运行提供保证。

7.5 风险事故防范与应急措施检查

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为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建立了健全的应急救援体系，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应急领导小组全权负责事故的抢险指挥和事故处理现场领导工作，负责全厂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指挥。

7.6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检查

环评批复要求与落实情况检查内容详见下表 7-1。

表 7-1 环评批复要求与落实情况检查内容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p>一、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位于洪雅县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区，总投资 1700 万元。该项目建设内容：建设 1 座 1F 的生产车间、1 座 1F 的库房、1 座 3F 的办公楼、1 座 1F 的生活楼及相关辅助配套设施，建筑面积约 6812.6 平方米，年产边茶 3000 吨。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p>	<p>已落实 本项目位于洪雅县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区，总投资 1700 万元。实际建设内容为：建设 1 座 1F 的生产车间、1 座 1F 的库房、1 座 3F 的办公楼、1 座 1F 的生活楼及相关辅助配套设施，建筑面积约 6812.6 平方米，年产边茶 3000 吨。</p>
<p>二、该项目在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落实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和措施，生产车间粉尘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锅炉燃烧目前采用生物质燃料，待天然气接通后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废气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确保废气处置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食堂楼顶排放。</p>	<p>已落实 本项目生产车间粉尘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0m 高排气筒排放；锅炉燃烧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作为燃料，燃烧废气经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食堂楼顶排放。</p>
<p>2.项目产生的废水，经预处理后用槽运车送至洪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生活废水经预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p>	<p>已落实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拉运至洪雅县善上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至青衣江。</p>
<p>3.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管理，分类收集、统一处理，避免造成二次污染；茶梗、茶粉边角料收集交洪雅县生物质发电厂回收；锅炉燃渣交农户作为有机肥料。</p>	<p>已落实 茶梗、茶粉等边角余料收集后交由周边农户作为农肥使用；生活垃圾通过分类收集，废旧纸张、报纸等可回收物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再利用，不可利用部分由城市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包装材料产生量较少，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p>
<p>4.加强噪声的污染控制，采取低噪设备、厂房隔音等措施，运营期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 337-2008）的标准限值。</p>	<p>已落实 本项目采取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p>
<p>5.建立有效的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事故防范、减缓措施，以满足环境风险要求，严防事故导致环境污染的发生，确保环境安全。</p>	<p>已落实 本项目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建立了健全的应急救援体系，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并在厂区中部修建一座容积约 75m³ 的消防水池。</p>

表八 公众意见调查

8.1 调查目的

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进行公众参与调查，广泛了解和听取民众的意见和建议，以便更好地执行国家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规章制度，促使企业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8.2 调查范围和方法

针对该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的污染情况，向项目所在地周围受影响地区人群进行实地访问调查，询问居民对本工程在建设 and 生产过程中的经济和环境影响的了解。向居民发放调查问卷，对调查结果进行统计分析。

8.3 调查内容及结果

调查内容包括：对该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工程的建设及运行对居民的生活、学习、工作、娱乐有无影响；该项目的建设及运行对周围环境有无影响；试生产期间是否出现扰民纠纷。

验收期间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共 30 份，收回 30 份，有效调查表 30 份，有效率为 100%。经统计对本工程环保工作表示满意和基本满意的占有效调查的 100%。公众意见调查情况统计见表 8-1、8-2。

表 8-1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表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不知道	
您对环保工作执行的态度		83.3%		16.7%		/		/	
您认为本项目 对您的主要环境影响是		大气 污染	水污染	噪声 污染	生态 破坏	没有 影响	不知道		
		/	/	/	/	83.3%	16.7%		
本项目建设 对您的影响 主要体现在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6.7%		/		80%		13.3%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10%		/		80%		10%	
如果您对本项目持反对意见，您是否向 有关部门反映意见		是				否			
		13.3%				66.7%			

表 8-2 公众意见调查情况汇总

姓名	性别	年龄	与本项目距离	文化程度	联系电话	对本项目态度
杨**	男	53	/	小学	151****9436	满意
孙**	男	59	/	中学	133****2384	满意
王*	男	27	/	本科	159****1190	满意
上登**	男	30	200m~1km	本科	134****3217	满意
付**	女	56	/	中学	/	满意
拉*	女	29	200m~1km	本科	187****3337	满意
用中**	男	41	/	小学	151****1566	满意
王**	女	49	/	初中	180****9253	满意
黄**	男	48	1km~5km	中学	153****6027	满意
罗*	男	56	/	初中	181****9315	满意
王**	女	46	200m~1km	小学	180****7857	满意
陈**	男	49	1km~5km	小学	152****5059	满意
黄**	男	45	/	高中	158****5421	满意
尔让**	男	63	200m~1km	小学	134****9666	满意
周**	男	26	200m~1km	本科	137****6991	满意
容*	男	25	1km~5km	高中	156****7702	满意
邓*	男	25	200m~1km	高中	182****0553	满意
田**	女	37	/	初中	187****0232	满意
齐**	女	42	200m~1km	高中	134****4111	满意
罗**	男	60	/	小学	/	满意
唐*	男	53	/	小学	182****2101	满意
李**	男	62	200m~1km	初中	139****9424	满意
白*	男	30	200m 以内	本科	134****3217	满意
侯**	男	26	200m 以内	专科	152****7950	满意
张**	女	48	1km~5km	小学	152****7235	基本满意
宋**	女	41	200m 以内	中学	189****6265	基本满意
莫**	男	40	200m~1km	初中	181****6493	满意
姜**	男	46	1km~5km	初中	159****6129	满意
万**	男	48	200m 以内	初中	135****0940	满意
陈*	男	30	200m 以内	本科	135****2519	基本满意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通过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及检查，得出以下结论：

9.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由密闭罐车拉运至洪雅县善上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至青衣江。

9.2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验收期间锅炉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规定的排放限值；烘干工序废气排放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干燥炉、窑二级排放限值；食堂油烟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中排放标准限值；布袋除尘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9.3 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昼间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9.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营运期间产生茶梗、茶粉等边角料收集后交由周边农户作为农肥使用；生活垃圾通过分类收集，废旧纸张、报纸等可回收物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再利用，不可利用部分由城市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包装材料产生量较少，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全部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项目各项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在严格采取以上措施情况下，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9.5 公众参与

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期间，共发放 30 份公众意见调查表，收回 30 份，有效调查表 30 份。经统计对该工程环保工作表示满意和基本满意的占有效调查的 100%。

9.6 环境管理

本项目建立了完善的环境体系，环保规章制度健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严格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制度和项目环评批复中所提的要求。

表十 建议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论及项目具体情况，提出如下建议：

- (1) 加强管理，保持厂区内的卫生，将厂区西侧空地进行绿化治理或者将地面进行硬化处理，防止扬尘。
- (2) 加强产噪设备的管理及维护，防止噪声超标；
- (3) 将应急预案要求落到实处，定期进行污染事故应急演练，预防污染事故的发生；

综上所述，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投入使用，运行基本正常。公司内部设有专人负责环境管理，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落实。

本验收监测报告是针对 2018 年 3 月 25 日—26 日现场验收情况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赵琴

项目经办人:程才璿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吨边销茶扩建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		洪雅县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区							
	建设单位		四川省洪雅县松潘民族茶厂					邮编		620360	联系电话		15984301190				
	行业类别		精制茶加工 (C1530)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3 年	投入试运行日期		/		
	设计生产能力		设计产能年产 3000 吨边销茶					实际生产能力		与环评一致							
	投资总概算(万元)		17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7		所占比例%		1.59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3.5		所占比例%		2.18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洪雅县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洪环建[2017]25 号		批准日期		2017 年 5 月 26 日		环评单位		阿坝州中天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洪雅县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废水治理(万元)		4.5	废气治理(万元)		36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废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布袋除尘器、油烟净化器			年平均工作时		2560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0.0084	/	0.0084	0.38	/	/	0.0084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0.19	/	0.19	0.56	/	/	0.19	/	/			
工业固体废弃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